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茵生物”或“公司”）非公开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规定，对莱茵生物进行了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培训时间：2023年1月10日

培训地点：桂林市临桂区人民南路15号莱茵生物会议室+线上腾讯会议

培训人员：韦东、王清杨

培训对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管理人员

培训内容：自有资金、募集资金理财注意事项；如何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

二、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本次培训得到了莱茵生物的积极配合，全体参与培训的人员进行了认真的学习。

三、培训成果

通过此次培训授课，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促使上述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使用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本次培训达到了培训目的，取得了预期效果。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 月 日